

宋史研究丛书

顧吉辰著

宋代佛教史稿

徐、立人題



宋史研究丛书

宋代佛教史稿

顾吉辰 著

中州古籍出版社



说 明

作为上层建筑之一的佛教，它是宋代社会生活里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封建国家的整个机器，几乎每个零件都跟当时佛教发生某种关系。这也许是今天人们注意和研究宋代佛教的缘故，这也是促使我去撰写这部《宋代佛教史稿》的原因。

《宋会要辑稿·道释》、宋元僧侣撰述的宋代佛教文献，是古人介绍宋代佛教事迹的著作。但这些佛典囿于当时各种原因，未能对宋代的佛教概况、撰述情况、译经刊刻、僧官制度，以及与文学、理学的关系等等重大问题，作全面的、系统的介绍。建国以来，不少专家学者往往偏重于对隋唐佛教的研究，而大多忽视了对宋代佛教的全面考察，仅有少数单篇论文见世。1981年，郭朋同志以严谨的著述态度，书成了《宋元佛教》专著，极大地推动了这项研究工作的进程。但它毕竟是个“短篇”，尚有不少新的问题需要进一步探讨和充实。自唐中叶开始，中国封建社会进入了新的发展时期，到宋代几乎定型化，从而呈现出不同于过去的社会新面貌。这种社会新面貌的出现，也影响着宋代佛教不同于隋唐，具有它自己的个性特点。据此，仍有对宋代佛教进行重新研究的必要。

本书第一章主要介绍宋代统治阶级对佛教采取的态度、寺院经济、僧侣起义、僧官制度以及封建士大夫对当时佛教的看法等问题。第二章至第六章，主要介绍传译、撰述、宗派以及与文学、理学的关系等方面。最后附录宋代佛教大事年表。

本书在撰写过程中，尽量详述与当时社会政治、经济、文化等有关的佛教事实，并对目前诸家的研究成果吸收充实；对佛教教义

之类，由于宗派因素，显得繁琐难懂，现实意义又不大，故涉及甚少。限于笔者的能力和水平，不妥之处和讹误定多，盼能得到大家的批评和指正。

1988年6月1日写成

1991年7月10日改定

上海师范大学古籍研究所顾吉辰

内 容 提 要

本书是专门研究有宋一代佛教传播历史的学术著作,为“宋史研究丛书”之一。全书对宋朝的佛教政策、僧官制度、佛经传译与撰述、佛教宗派、佛教与理学的关系、佛教与文学的关系以及宋代佛教大事等,都作了专题研究,内容全面宏富,资料翔实广阔。作者观点鲜明,功力扎实。适于宋史研究者、宗教文化研究者参读。

目 录

第一章 宋代佛教概述	(1)
第一节宋朝政府对待佛教的政策.....	(1)
第二节寺院经济	(14)
第三节鬻度僧牒	(22)
第四节僧官制度	(33)
第五节佛门宗趣	(41)
第六节僧侶起义	(58)
第七节僧侶的社会出身和技能	(68)
第八节僧伽的社会交往	(78)
第九节士大夫对佛教危害的认识	(87)
第二章 宋代传译情况	(101)
第一节宋代译经及其机构.....	(101)
第二节西行求法.....	(112)
第三节蕃僧考实.....	(120)
第四节宋代佛教与各国的关系.....	(137)
第三章 宋代佛教撰述	(152)
第一节佛教著述概况.....	(152)
第二节宋代佛教《灯录》、《语录》的出现	(157)
第三节宋代几部佛教要籍介绍.....	(167)
第四节宋代僧侶其他著述.....	(178)
第四章 宋代佛教宗派	(181)

第一节宋禅五家七宗.....	(181)
第二节宋代天台宗.....	(198)
第三节宋代佛教其他诸宗.....	(213)
第五章 宋代理学与佛教的关系.....	(223)
第一节北宋理学与佛教的关系.....	(223)
第二节南宋前期理学与佛教的关系.....	(237)
第三节南宋中后期理学与佛教的关系.....	(243)
第六章 宋代文学与佛教的关系.....	(259)
第一节汉译的佛典文学.....	(259)
第二节宋代的正统文学与佛教.....	(261)
第三节禅宗对宋诗的影响.....	(272)
第四节宋代俗文学与佛教.....	(278)
附录:宋代佛教大事年表	(281)

第一章 宋代佛教概述

第一节 宋朝政府对待佛教的政策

在阶级社会里，政策法令都是统治阶级意志的表现。公元 960 年正月，后周的殿前都点检赵匡胤在陈桥驿发动了兵变，率领军队回到开封，夺取了后周的政权，建立了北宋。宋朝统治者为了维护封建王朝的统治，强化它的国家机器，从思想上加强对广大劳动人民的统治，对佛教大致采取扶植、利用的政策。但一旦佛教势力膨胀，寺院田产扩大，僧徒广收，使国家赋税收入减少，劳动人手游离土地；而且剃度为僧者，除痛苦无告的农民外，还有逃兵、罪犯以及“恶逆徒党、山林亡命”之类的起义群众，又对封建政权造成一定威胁时；赵宋政府则又颁布各种政策法令，予以限制、打击。这种情况有大量史实可以说明。

赵匡胤当上皇帝不久，他用武力平定李重进，即在扬州“造寺赐额建隆，赐田四顷，命僧道晖主之”^①，开始了对佛教采取扶植利用的政策。他不但经常参拜如大相国寺、紫岩寺等佛教名刹大寺，而且还派遣大批僧徒出国留学。据李焘《续资治通鉴长编》（以下简称《长编》）卷七《太祖乾德四年三月癸未》条云：“僧行勤等一百五

① 元念常《佛祖历代通载》卷一八。

十人请游西域，诏许之，仍赐钱三万遣行^①。”又据范成大《吴船录》卷上记载，乾德二年，即诏沙门王业等“三百人入天竺，求舍利及贝多叶”。这不但在佛教史上，而且在中国古代史上，恐怕也是官派留学生最早、最多的一次了。中国佛教史上第一部官刻的大藏经《开宝藏》，便是从太祖开宝四年（公元971年）起刻的。太祖时期还修建不少寺院，耗费颇巨。据王昶《金石萃编》卷一二五《重修龙兴寺东塔记》载，开宝年间，因重修同州龙兴寺舍利塔，耗费百万。又如乾德二年，重修杭州昭庆律寺，“规制宏伟”，花费货财无数^②。赵匡胤虽然当上皇帝，还经常诵读佛经，倾心崇佛。志盘《佛祖统纪》卷四三记载：

上自洛阳回京师，手书《金刚经》，常自读诵。宰相赵普，因奏事，见之，上曰：“不欲甲胄之士知之，但言常读兵书可也。”

赵匡胤怕被武臣知道他诵读佛经，这是他陈桥兵变，黄袍加身以后，恐怕凶恶逞强的五代武将，不服管辖，动摇自己统治的一种恐惧心理反映，并不说明太祖不崇尚佛教了。对于太祖“倾心崇建”佛菩萨像，王昶在他的《金石萃编》卷一二三《正定府龙兴寺铸铜像记》说：“至开宝四年七月二十日，下手修铸大悲菩萨，诸节度、军州差取到下军三千人工役。……足至头顶，举高七十三尺。……所有四十二臂，并是铸铜筒子。……帝乃倾心崇建，四众恳切归依。”

但是，赵匡胤毕竟是从“势均者交斗，力败者先亡”^③，“毒手尊

① 元脱脱《宋史》卷二《太祖纪》作“僧行勤等一百五十七人，各赐钱三万，游西域”。

② 《咸淳临安志》卷七六《寺观》。

③ 《旧五代史》卷一三《朱重等传》。

拳，交相于暮夜，金戈铁马，蹂践于明时”^①，当时“天下分裂为八九，生民糜烂于兵”^②的军阀割据的五代中走过来的人，他又经历了后周世宗的灭佛运动^③，多少懂得一点“聚僧不如聚兵，僧富不如民富”的道理^④。因此，他在保护佛教势力的同时，也多少对僧数寺数加以限制，或于出家严定规程，以防其滥，其方法则承袭唐代师法科举制度，敕天下试经度僧，对不法僧侶则予以处罚。太祖建隆元年六月辛卯，就颁布法令：“诸路州府寺院，经显德二年停废者勿复置，当废未毁者存之”^⑤。二年闰三月，开封府皇建院僧辉文等因携妇人酣饮传舍，为其党所告，逮捕按验得实，太祖即下诏“开封府集众杖杀皇建院僧辉文，僧录琼隐等十七人各决杖配流”^⑥。开宝六年春正月下诏：“禁民铸铁为佛像、浮屠及物无用者”^⑦。同年四月，又下令限制各地度僧数额。

为什么宋太祖既要抑佛又要护佛呢？北宋蔡绦在他的《铁围山丛谈》卷五曾有这样的解释：

艺祖始受命，久之阴计：“释氏何神灵，而患苦天下？今我抑尝之，不然废其教也。”日且暮则微行出，徐入大相国寺。将昏黑，俄至一小院户旁，则望见一髡大醉，吐秽于道左右，方恶骂不可闻。艺祖阴怒，适从旁过，忽不觉为醉髡拦胸腹抱定，曰：“莫发恶心。且夜矣，惧有人害汝，汝宜归内。可亟去也。”艺祖动心，默以手加额而礼焉，髡乃舍之去。艺祖得促步还，密

① 《旧五代史》卷六〇《李袭吉传》。

② 范祖禹《范太史集》卷二七。

③ 《旧五代史》卷一一五《周世宗纪》。

④ 《册府元龟》卷五四七《谏诤·直谏》。

⑤ 《长编》卷一《太祖建隆元年六月辛卯》条。

⑥ 《长编》卷二《太祖建隆二年闰三月庚午》条。

⑦ 《长编》卷一三《太祖开宝六年春正月丁酉》条。

召忠謹小珰：“尔行往某所，覩此髡为在否，且以其所吐物状来。”及至，则已不见。小珰独爬取地上遗吐狼籍，至御前视之，悉御香也。释氏教因不废。

蔡绦将太祖“释氏教因不废”的原因，完全归结于“醉髡”的规劝，完全归结太祖的动心，这显然是错误的。事实上，太祖非常懂得为了维护宋王朝的长久统治，除了强化国家机器之外，还必须利用思想统治的工具，在这方面，佛教可以起到精神麻醉广大劳动人民的作用。换句话说，只有佛教有可能给灾难深重的劳动群众，从苦难的现实，引向虚无缥缈的、“无有众苦，但受诸乐”的彼岸世界，从而使此岸的苦难世界保持表面上的平静，宋王朝的封建统治也因此能得到短暂的维持。蔡绦上述的说法，也有合理的部分。即“释氏何神灵，而患苦天下，今我抑尝之”。道出了太祖要抑制导致百姓生活痛苦的佛教心声。最后太祖就在扬佛还是抑佛这一矛盾着的旋涡中，采取了既扬又抑以扬为主、辅以抑制的政策，这一政策基本成为有宋一代的“祖宗之法”。

太宗虽然“烛影斧声”之后当上皇帝，可仍是一位“崇尚释教”之人。在他看来，“浮屠氏之教有裨政治。”宰相赵普当时对太宗如此崇尚佛教，曾加以赞美：“陛下以尧舜之道治世，以如来之行修心，圣智高远，动悟真理，固非臣下所及”^①。太平兴国四年五月，太宗发兵征讨北汉，“车驾发太原”，他竟“诏以行宫为佛寺，号平晋，上自记之，刻石寺中”^②。在行军出征中，仍然念念不忘佛事。他还经常参拜寺院，而且还模仿唐制，创建规模宏伟的译经院，派遣权贵充任译经使、润文官，组织印度、西域来宋的僧人和一些宋僧，从

① 《长编》卷二四《太宗太平兴国八年冬十月甲申》条。

② 《长编》卷二〇《太宗太平兴国四年五月庚子》条。

事佛教经典的翻译。据《佛祖历代通载》卷一八记载，太宗还效法唐太宗李世民，撰写《新译三藏圣教序》，竭力宣扬：“大矣哉，我佛之教也。……广博宏辩，莫彦莫能究其旨；精微妙说，庸愚岂能度其源”。据《金石萃编》卷一二五记载，此序不但笔之于书，而且刻之于碑，于端拱元年（公元988年）十月，建成于西安府，高六尺八寸，广四尺五寸，二十行，行四十字，隶书；篆额。又据《长编》卷三〇。《太宗端拱二年八月》条云：

先是，上遣使取杭州释迦佛舍利塔置阙下，度开宝寺西北隅地，造浮图十一级以藏之，上下三百六十尺，所费亿万计，前后逾八年。癸亥，工毕，巨丽精巧，近代所无。知制诰田锡尝上疏谏，其言有切直者，则曰“众以为金碧辉煌，臣以为涂膏衅血”，上亦不怒。

以上史料说明太宗自称是佛子再世，其笃信佛教是不言而喻的。太宗曾敕令在开宝寺内建造一座十一级、三百六十尺高的舍利塔，历时八年，“所费亿万计”，尽管“众以为金碧辉煌”，知制诰田锡认为“涂膏衅血”，是用千百万劳动人民和血汗代价换来的。太宗这一举措，理应受到大臣的批评。

对于太宗热衷于佛门，他本人也不加否认。端拱二年（公元989年），太宗在《太宗重修铸镇州龙兴寺大悲像并阁碑铭并序》中曾这样地说：“我国家，……崇道教，兴佛法，……今公帑有羡财，国廪有余积，可以营佛事，创梵宫”^①。他的儿子真宗在大中祥符八年（公元1015年）六月，也讲他的老子：“游心释部，观妙真宗，演畅一音，……得灵山之密印。”并下诏将太宗“御制《妙觉集》五卷，编入

^① 《金石萃编》卷一二五。

佛经大藏”^①。据《佛祖历代通载》卷一八记载，太宗即位后的六、七年里，“凡度一十七万余人”。不难看出，自以为“公帑有羡财，国廪有余积”的太宗，确实在那里大“营佛事”了。

但是，太宗大营佛事，不是没有前提的，即建筑在“公帑有羡财，国廪有余积”的基础上。一旦寺院扩大，浮食增加，国家赋税发生困难时，他又跟他的老兄一样，对释氏采取限制，甚至打击的政策。太平兴国七年九月，太宗下令规定：“应先系帐沙弥长发未剃度者，并特于剃度，祠部即给牒，今后不得为例，不得将不系帐人夹带充数，犯者当行决配。”至道元年六月，太宗又对僧尼集中的江南、两浙、福建等地，颁发诏令：“今后以见在僧数三百人放一人，仍依原敕比试，念读经纸合格者，方得以闻。不如此式而辄奏者，知州、通判职官并除；若干系人吏、三纲、主首、本犯人决配。僧尼死及还俗者，祠部画时追毁讫，缴送祠部。应衷私剃度及买伪滥文书为僧者，所在官司点检，许人陈告，犯者刺面，决配牢城，僧尼即决还俗”^②。太宗作出如此严格规定，主要是“僧尼读经止以三百纸为限而无念诵者。是岁，太宗阅泉州僧籍已度数万余籍，未度者犹四千余，始定此制”^③。《绵绣万花谷》的作者追叙了太祖、太宗二朝限制出家僧尼的情况时说：“太祖建隆初，诏佛寺已废，不得再兴。开宝中，令僧尼百人许度一人。至道初，又令二百人岁度一人。先是，泉州奏僧尼未度未四千人，已度万数。天子惊骇曰：‘今一夫耕十人食，天下安得不重困’。故立此制。”说明了太宗至道年间的情况，远不如端拱时“公帑有羡财，国廪有余积”，出现了“一夫耕十人食”的窘迫地步。僧尼数字的急剧上升，弃农入佛，直接影响到国家财政

① 《宋大诏令集》卷二二三《以太宗御制〈妙觉集〉编入佛经大藏诏》。

② 《宋会要·道释》一之一五。

③ 《宋会要·道释》一之一五。

的收入以及人民的生活、社会的安定。为此，太宗不得不采取对僧数寺数限制，严格出家规程，追究有关官吏法律责任，并将至道元年六月制定的上述法令从江南、两浙、福建等路，又推行到淮南、川陕等路。然是项法令似少遵行。

真宗是太宗第三子，他的嗣位，据说也是太宗听取了僧人的意见而决定的。《宋人轶事汇编》卷一《真宗》条注引《孔氏谈苑》记载说：

太宗三子，真宗第三，封寿王。诏一异僧遍相诸王，僧已相七王，惟寿王未起。僧奏云：“遍观诸王，皆不及寿王。”上曰：“卿未见，安知之？”僧曰：“适见三仆立于门皆将相材器，其仆即尔，主可知矣。”三人乃张相耆、杨相崇勳、郭太尉承祐也。

这种情况无疑会促使真宗对佛门的好感。真宗在位 25 年左右，差不多遇到干旱水灾、风雪冰霜、虫蝗灾害等，几乎都上佛教寺院“祈雨”、“祷晴”，并设道场祭祀。如大中祥符五年十一月，汴水年年有流尸，真宗“思以善缘济之”，乃作《发愿文》“就寺观各建道场五昼夜，仍设祭”^①。真宗跟太宗一样，大营佛事，优厚中外僧侶。景德四年八月，“遣使葺泗州僧伽塔，内出供帐什物给之”^②。据《宋会要·道释》二记载，真宗咸平至景德年间，朝廷派遣内侍王守真等，发诸州兵 1300 人重修太原惠明寺舍利塔，该塔高 158 尺。大中祥符四年，诏赐黄金三千两，增修峨嵋山普贤寺，同时斋僧三万人。沈涛《常山贞石志》卷十一载，庆成院落成，真宗还亲自敕赐额牒。大中祥符二年，真宗封禅泰山，四月下诏泰山朝觐坛陪位僧并加恩，每人度一弟子^③。同年十一月，礼宾院言回纥僧哈尚贡奉赴阙，乞

① 《长编》卷七九《真宗大中祥符五年十一月丁未》条。

② 《长编》卷六六《真宗景德四年八月丁酉》条。

③ 《长编》卷七一《真宗大中祥符二年四月辛卯》条。

赴五台山瞻礼。真宗说：“戎羯之人，崇尚释教，亦中国之利，可给粮，听其请”^①。四年十月，西凉府六谷都首领厮铎督遣僧箇毡单来贡，真宗“赐紫方袍”^②。真宗效法其父，制作《圣教序》，大力支持译经。为了维护和利用佛教，他还下令在京城和各路设立戒坛，并放宽度僧名额。景德三年十月，真宗下达《僧尼、道士、童行十人更放一人诏》，大中祥符二年正月又下《特度僧道诏》^③。竭力宣扬“能仁垂教，盖诱于群迷”，“冀因善利，永福苍黔”。又据《宋会要·道释》二之一记载，大中祥符三年，诏于京师及诸路共设戒坛七十二处：京东四：青、郓、徐、登；京西六：河南、许、兗、隨、潁、鄆；河北三：大名、真定、滄；河东五：并、潞、晉、绛、汾；淮南九：揚、廬、壽、楚、泗、通、泰、舒、蕲；江南十四：江寧、宣、歙、池、江、太平、饒、信、洪、撫、處、吉、筠、袁；兩浙十五：杭、蘇、明、越、湖、潤、常、秀、睦、溫、台、衢、婺、處（与江南路重复）、江陰；荆湖六：潭、衡、永、郴、全、道；福建三：福、泉、漳；川陝（峽）七：益、綿、漢、眉、彭、邛、陵。

由于赵宋政权与广大劳动人民的矛盾日益加剧，加上官吏地主从中舞弊作梗，佛教僧尼势力至真宗后期出现直线上升趋势。据《宋会要·道释》一之一三、一四记载，截止天禧五年（公元1021），僧397615人。其中东京僧尼22941人，京东18159人，京西18219人，河北39037人，河东16832人，陕西16134人，淮南15859人，江南14316人，两浙2220人，荆湖22539人，福建71080人，川峡56221人，广南24899人。寺院增加四万所左右。这种日益膨胀的佛教势力，直接跟宋政府的封建统治发生了利害冲突，促使真宗对于假冒僧尼、逃避赋税和徭役的人进行打击。咸平五年十月，“诏天

① 《长编》卷七二《真宗大中祥符二年十一月癸酉》条。

② 《长编》卷七六《真宗大中祥符四年冬十月》条。

③ 《宋大诏令集》卷二三二《道释》。

下有窃买祠部牒冒为僧者，限一日逮军籍，陈首释其罪；违者论如律，少壮者逮军籍”^①。六年五月，又“诏僧人等或全无出家文字及受业处簿簿，主首法眷保明，买得祠部者，限一月内自首，自首者放罪，任便归俗；或出限不自首者，依法断遣，仍勒还俗。如内有自来曾作凶恶过犯者，即配军”^②。但是，尽管真宗采取有力的打击措施，其结果仍然无济于事，僧数寺额，反而成为宋代的顶峰。

真宗皇位继承者仁宗，也“好佛”。景祐三年（公元 1036）四月，仁宗为驸马都尉李遵勖编纂的《天圣广灯录》作序说：“我太祖之乘策也，王法延乎往世；我太宗之握纪也，妙供满于诸天；真宗皇帝，密契菩提之心，深研善逝之旨。……朕嗣景祚，子毓群黎，将以驱福寿之民，居常奉调御之本”^③。表明仁宗与其太祖、太宗、真宗都是佛事的热心者。南宋马永卿在他的笔记《懒真子》卷二曾颂扬仁宗：

仁宗皇帝，道德如古帝王，然禅学亦自高远。仆游阿育王山，见皇祐中所赐大觉禅师怀琏御书五十三卷，而偈颂极多，内有一颂，留怀琏住京师，云：“虚空本无碍，智介来作祟，山即如如体，不落偏中位”。……仰窥见介，实历代祖师之上。宜乎身居九重，道高万物。

透过马永卿对仁宗肉麻吹捧言辞之处，也说明这样一个事实：仁宗好佛，而且喜禅。由于仁宗崇尚佛教的结果，据《宋会要·道释》二记载，景祐元年（公元 1034），全国僧 385522 人，尼 48742 人。庆历二年（公元 1042），僧 348108 人，尼 48417 人。僧尼之数，仍然很高。仁宗虽然好佛，但也怕台谏论列。据《邵氏闻见录》卷二云：

① 《长编》卷五三《真宗咸平五年十月》条。

② 《宋会要·道释》一之一八。

③ 《佛祖历代通载》卷一八。

老僧海妙者言：仁宗朝因赴内道场……帝忽来临观，顾左右曰：“众僧各赐紫罗一疋。”僧致谢，帝曰：“来日出东华门，以罗置怀中，勿令人见，恐台谏有文字论列。”

一些有远见的士大夫们对当时日益膨胀的僧尼势力，深感不安。天圣二年十月，尚书右丞马亮针对当时“隐迹为僧，结为盗贼”的“游惰凶顽”者，向仁宗极尽奏言：“天下僧徒数十万，多游惰凶顽，隐迹为僧，结为盗贼，污辱教门，欲望今后除额定数剃度外，非时更不放度。及常年聚试之际，先委僧司看验保识，如行止不明、身有雕刻及曾犯刑宪者，并不得试经，仍于逐年帐前榜此条贯之”^①。四年正月，宰臣王曾等又言：“剃度太多，皆堕农游手之人，无益政化。”张知白也说：“臣任枢密日，嘗断劫盜，一伙之中，全是僧徒者。”后来仁宗采纳了大臣们的意见，决定：“自今切宜渐加澄革，勿使滥也”^②。但也无济于事。

英、神、哲宗三朝也都把佛教视为可资利用的思想统治工具而大加提倡。熙宁十年夏，京辅大旱，神宗“以祈祷未应，圣虑焦劳，一夕，梦异僧吐云雾致雨，翌日，甘澍滂足，遂以其像求之佛阁中，乃第十尊罗汉也。上之精虔感应如此。时集贤王丞相珪有《贺雨诗》，略曰：‘良弼为霖孤宿望，神僧作雾应精求’。即其事也”^③。说明神宗也是一位佛门信徒。熙宁元年，全国僧 227610 人，尼 34037 人。熙宁十年，僧 202872 人，尼 29692 人^④，数字仍保持在二十多万。这跟神宗平素“喜释氏”有关。哲宗元祐元年五月诏坤成节依降敕，命令开封府度僧外，诸州军有戒坛处，依在京开坛，与沙弥受

① 《宋会要·道释》一之二六。

② 《宋会要·道释》一之二六。

③ 魏泰《东轩笔录》卷四。

④ 《宋会要·道释》二。